

亿嘉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首次公开发行限售股上市流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数量为 3,684,210 股
- 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日期为 2019 年 6 月 20 日

一、本次限售股上市类型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亿嘉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8〕827 号）核准，亿嘉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8 年 6 月 12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开发行股票 17,543,900 股。公司首次公开发行 A 股完成后，总股本为 70,175,479 股，其中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为 17,543,900 股，有限售条件流通股为 52,631,579 股。

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限售股，股东为江苏华泰战略新兴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华泰战新投”）、南京道丰投资管理中心（普通合伙）（以下简称“道丰投资”），锁定期为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现锁定期已届满，该部分限售股共计 3,684,210 股，将于 2019 年 6 月 20 日起上市流通。

二、本次限售股形成后至今公司股本数量变化情况

1、公司首次公开发行 A 股完成后，总股本为 70,175,479 股，其中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为 17,543,900 股，有限售条件流通股为 52,631,579 股。

2、公司于 2018 年 10 月 11 日召开 2018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8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同意

以总股本 70,175,479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40 元（含税），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9,824,567.06 元（含税），同时以总股本 70,175,479 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方式，向公司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4 股，合计转增 28,070,191 股。截至 2018 年 11 月 5 日，公司 2018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已实施完毕，公司总股本由 70,175,479 股增加至 98,245,670 股，其中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为 24,561,460 股，有限售条件流通股为 73,684,210 股。

三、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有关承诺

根据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做出的承诺如下：

（一）股份锁定的承诺

华泰战新投、道丰投资承诺：

（1）自发行人本次发行及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单位在本次发行及上市前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要求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

（2）若本单位入股发行人工商变更备案完成之日（2016 年 7 月 4 日）距发行人刊登招股说明书之日未满 1 年，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政策性文件需将所持股份锁定 36 个月的，则除第一条承诺之外，本单位进一步承诺，从工商变更备案完成之日（2016 年 7 月 4 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单位在本次发行及上市前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要求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

（二）公开发行前持股 5% 以上股东的持股意向与减持意向

公开发行前，华泰战新投和道丰投资为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公司 5% 的股权。华泰战新投和道丰投资承诺：

（1）本单位持续看好公司业务前景，全力支持公司发展，并将严格遵守关于股份锁定期的承诺。如在锁定期满后，本单位拟减持公司股票，将认真遵守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关于股东减持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稳定股价、开展经营、资本运作的需要，审慎制定股份减持计划，在该部分股票锁定期满后逐步减持。

（2）自锁定期届满之日起 24 个月内，若本单位试图通过任何途径或手段减

持本单位在本次发行及上市前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则本单位的减持价格应不低于发行人的股票发行价格。若在本单位减持前述股票前，发行人已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则本单位的减持价格应不低于发行人股票发行价格经相应调整后的价格。

(3) 若拟减持发行人股票，本单位将在减持前 15 个交易日公告减持计划，未履行公告程序前不进行减持，且该等减持将于减持计划公告后 6 个月内通过相关证券交易所以大宗交易、竞价交易或中国证监会及证券交易所认可的其他方式依法进行。本单位减持发行人股份将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证券监督管理部门及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办理。

如未履行上述承诺，本单位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如因未履行上述承诺给公司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向公司或其他投资者赔偿相关经济损失。

(三) 公司股东关于持股意向及减持意向的补充承诺

华泰战新投、道丰投资承诺：

(1) 在遵守本次发行其他各项承诺的前提下，本单位在锁定期届满后的 24 个月内，累计减持股份不超过本单位在发行人本次发行前所持股份总数的 100%，减持方式包括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协议转让及其他符合中国证监会及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的方式。

(2) 在符合《减持规定》的前提下，本单位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减持股份的，3 个月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1%；本单位通过大宗交易减持股份的，在任意连续 90 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2%。

(3) 若拟减持发行人股票，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减持股份的，本单位将在首次卖出的 15 个交易日前向证券交易所报告并预先披露减持计划，由证券交易所予以备案；通过其他方式减持股份的，本单位将提前 3 个交易日予以公告。本单位减持发行人股份将按照《减持规定》办理。

如届时中国证监会或证券交易所关于股份流通限制有新要求，本单位承诺除遵守已出具的承诺函外，还将遵循中国证监会或证券交易所的新要求。

如未履行上述承诺，本单位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公开

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如因未履行上述承诺给公司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向公司或其他投资者赔偿相关经济损失。

截至本公告发布之日，本次申请上市的限售股持有人不存在未履行上述承诺的情况。

四、中介机构核查意见

公司保荐机构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经核查认为：本次部分限售股份解除限售数量、上市流通时间等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和股东承诺。本次部分限售流通股解禁申请符合相关规定，公司与本次限售股份相关的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保荐机构同意亿嘉和本次部分解除限售股份上市流通。

五、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情况

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数量为 3,684,210 股；

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日期为 2019 年 6 月 20 日；

首发限售股上市流通明细清单

序号	股东名称	持有限售股数量（股）	持有限售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本次上市流通数量（单位：股）	剩余限售股数量（股）
1	华泰战新投	3,673,191	3.74%	3,673,191	0
2	道丰投资	11,019	0.01%	11,019	0

六、股本变动结构表

单位：股		本次上市前	变动数	本次上市后
有限售条件的 流通股份	1、其他境内法人持有股份	25,104,210	-3,684,210	21,420,000
	2、境内自然人持有股份	48,580,000	0	48,580,000
	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合计	73,684,210	-3,684,210	70,000,000
无限售条件的 流通股份	A 股	24,561,460	3,684,210	28,245,670
	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合计	24,561,460	3,684,210	28,245,670
股份总额		98,245,670	0	98,245,670

七、上网公告附件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亿嘉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限售股份上市流通事项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亿嘉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6月15日